## 法務部 函

地址: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

承辦人:李逸鎂

電話:(02)21910189 #7421

電子信箱: imlee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:法資決字第108115083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A11000000F\_10811508370A0C\_ATTCH19.pdf、

A11000000F\_10811508370A0C\_ATTCH20.pdf \ A11000000F 10811508370A0C ATTCH26.pdf)

主旨:檢送本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之「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2式競賽要點及海報各1份,請貴中心惠予協助宣導及張貼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,係本部與教育部自97年起共同舉辦之競賽活動,目的為宣導全國國中、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生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,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,以及期許全國國中及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教師發揮創意將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融入教學之競賽活動,本屆2式競賽活動內容如下:

## (一)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:

- 活動對象:全國國中、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生(分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)。
- 2、活動方式: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競賽。





- 3、網路初賽:自108年8月19日起至108年10月31日止。
- (二)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:
  - 活動對象:全國國中及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 教師(分國中組及高中職組)。
  - 2、活動方式:以「醉不上道,防制酒駕全民動起來」或「科技倫理與資訊安全」2大類法治教育議題為創作素材,設計以全國法規資料庫為教學平台之創新教案。
  - 3、報名期間:自108年8月19日起至108年10月14日止。
- 二、本案將由承商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另行寄送2式競賽活動A1及A4尺寸宣傳海報各1張,屆時請貴中心惠予協助海報張貼事宜,俾利提升活動辦理成效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新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桃園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新竹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新竹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苗栗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臺中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京北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嘉義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嘉義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高雄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屏東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臺東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花蓮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宜蘭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基隆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澎湖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金門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連江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

副本:本部保護司(含附件)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本部資訊處(含附件)





